

汾阳市殡葬事务服务中心

2025年度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报表	2
表一2025年预算收支总表	2
表二2025年预算收入总表	4
表三2025年预算支出总表	5
表四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表五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8
表六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9
表七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八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表九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十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2
表十一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3
表十二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4
表十三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5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6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6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6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6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7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7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7

九、政府采购情况.....	17
十、绩效管理情况.....	17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9
十二、其他说明.....	19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19
（二）其他.....	1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0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主要承担汾阳殡仪和公益性公墓相关工作。具体包括：1、四项基本殡葬服务：遗体接运、遗体存放和冷藏、遗体火化、骨灰寄存。2、与基本殡葬服务密切相关的延伸殡葬服务：告别厅、告别棺、瞻仰台以配套设施的租用和服务。守灵间及配套设施设备的租用和服务、休息室的租用等。3、其他殡葬延伸服务：遗体的精细化消毒、整容化妆、骨灰盒选定、餐饮服务、丧礼司仪服务、其他服务。4、骨灰安置服务：骨灰安葬服务、祭扫服务、网络云祭扫服务、墓园建设服务、承担重大公祭活动等服务、指导各镇、村公益性公墓建设及运营工作、其他服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我单位在编人数为5人，下设办公室、财务室、业务部门、后勤保障部门四个部门。办公室负责综合协调、文件处理、对外联络。财务部负责收支管理、服务收费核算。业务部门包含殡仪服务（遗体接运存放、悼念仪式策划、骨灰寄存）火化部（设备操作、骨灰处理）防腐整容部（遗体清洁、防腐、修复及化妆）。后勤保障部门包括设备维护、安保、环保

第二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5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汾阳市殡葬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5年	项目	2025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48.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75	42.75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82	1.8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74	3.74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8.32	本年支出合计	48.32	48.32	
上年结转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48.32	支出总计	48.32	48.32	

预算公开表2

2025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汾阳市殡葬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48.32	48.3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75	42.7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73	6.7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9	4.4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4	2.24					
20810	社会福利	36.02	36.02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36.02	36.0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2	1.8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2	1.8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2	1.8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4	3.7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4	3.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4	3.74					

2025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汾阳市殡葬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8.32	47.22	1.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75	41.65	1.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73	6.7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9	4.4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4	2.24	
20810	社会福利	36.02	34.92	1.1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36.02	34.92	1.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2	1.8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2	1.8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2	1.8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4	3.7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4	3.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4	3.74	

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汾阳市殡葬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48.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75	42.75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82	1.8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74	3.74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8.32	本年支出合计	48.32	48.32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48.32	支出总计	48.32	48.32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汾阳市殡葬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8.32	47.22	1.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75	41.65	1.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73	6.7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9	4.4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4	2.24	
20810	社会福利	36.02	34.92	1.1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36.02	34.92	1.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2	1.8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2	1.8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2	1.8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4	3.7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4	3.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4	3.74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汾阳市殡葬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7.22	44.40	2.81
工资福利支出		44.40	44.40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14.46	14.46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2.41	2.41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13.60	13.6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4.49	4.49	
职业年金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2.24	2.24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82	1.8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0.34	0.34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3.74	3.74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1.29	1.29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1		2.81
办公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20		0.20
印刷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10		0.10
邮电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15		0.15
差旅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20		0.20
工会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52		0.52
福利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91		0.91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0.73		0.73

预算公开表7

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汾阳市殡葬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8

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汾阳市殡葬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9

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汾阳市殡葬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汾阳市殡葬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汾阳市殡葬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5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名称：汾阳市殡葬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5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		
1	2	3	4	5	6	7
汾阳市殡葬事务服务中心	1.10	1.10				
2024年新招聘人员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	1.10	1.10				

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汾阳市殡葬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5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注：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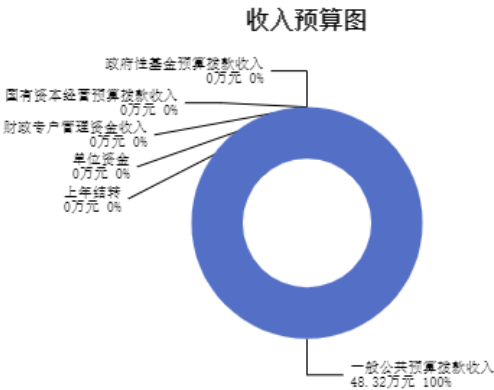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5年度汾阳市殡葬事务服务中心预算收入总计48.32万元，其中：本年收入48.32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增加48.32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为2024年4月新成立单位，故2024年没有预算收入；本年单位预算支出总计48.32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48.32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增加48.32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为2024年4月新成立单位，故2024年没有预算支出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汾阳市殡葬事务服务中心预算收入48.32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8.32万元，占100.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0万元，占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汾阳市殡葬事务服务中心支出预算48.3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7.22万元，占97.72%；项目支出1.1万元，占2.2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汾阳市殡葬事务服务中心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48.3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48.3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48.32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2.75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82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74万元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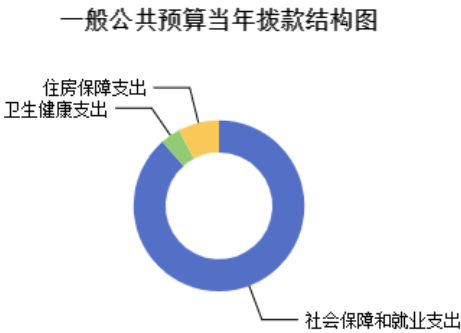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5年度汾阳市殡葬事务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48.32万元,比上年增加48.32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5年度汾阳市殡葬事务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48.3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2.75万元，占88.47%；卫生健康支出1.82万元，占3.77%；住房保

障支出3.74万元，占7.74%等。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汾阳市殡葬事务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47.2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44.40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职业年金缴费、津贴补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等；

公用经费2.8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工会经费、差旅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无“三公”经费预算。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汾阳市殡葬事务服务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5年编报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涉及资金1.1万元

2、项目绩效目标

2025年汾阳市殡葬事务服务中心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1个，共计金额1.10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1个，涉及金额1.1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0个，涉及金额0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1个，涉及项目金额1.10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1个，涉及项目金额1.1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0个，涉及项目金额0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新招聘人员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2-汾阳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汾阳市殡葬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980.82	年度资金总额：	10,980.82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10,980.82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980.82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追加2024年度新招聘人员由于原单位未落实职业年金，没有及时缴纳，需申请工资福利支出6608.98元，基本养老金单位部分2914.56元，机关单位职业年金单位部分1457.28元，共10980.82元。					
立项依据		汾民发[2024]21号关于聘用王唐正等5名同志为汾阳市殡葬事务服务中心工作人员的通知、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调整审批表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证殡葬事务服务中心正常运转。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内部控制制度、财务会计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按实际支付要求完成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证殡葬事务服务中心正常运转。			保证殡葬事务服务中心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使用资金部门数量	1个	数量指标	使用资金部门数量	1个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率	100%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率	100%
		时效指标	经费拨付的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经费拨付的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申请资金总额	10980.82元	成本指标	申请资金总额	10980.82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工作效率	提高	社会效益	工作效率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06153110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5年4月16日，汾阳市殡葬事务服务中心共有公务用车编制0辆，实有0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0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5年4月16日，汾阳市殡葬事务服务中心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0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4月16日，汾阳市殡葬事务服务中心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汾阳市殡葬事务服务中心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无

（二）其他

管理原则：1. 专款专用2. 预算控制3. 绩效导向4. 公开透明 管理流程：1. 专项资金申请（立项依据、申报材料、审批程序）2. 资金使用（单独核算、支出范围、支付方式）3. 监督检查（内部监督、外部审计、信息公开）4. 绩效评价（评价指标、结果应用）关键规定：1. 禁止虚报项目套取资金；禁止擅自改变用途或扩大支出范围；禁止滞留、挤占、挪用专项资金2. 因特殊情况需调整用途的须报原审批部门批准3. 结余处理 项目结束后的结余资金按财政规定上缴或经批准后留用。责任追究：1. 违规处理：对挪用、浪费资金的单位和个人，依法依规追责2. 问责机制实行“谁使用、谁负责”的责任终身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